#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变动的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### 一、权益变动情况

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世嘉科技")于近日 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韩裕玉女士的《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 式权益报告书》。

#### 鉴干,

- 1、2018年1月25日至2019年4月1日期间,因上市公司实施了2017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、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部分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之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,上 述事项的实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韩裕玉持有的股份数量不变, 但持股比例由 34.8154%被动稀释至 31.8056%, 持股比例累计减少 3.0098%。
- 2、2019年6月3日至2019年6月17日期间,因信息披露义务人韩裕玉通 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、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 2,877,900 股公司股份,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由 53,532,000 股减少至 50,654,100 股, 持股比例由 31.8056%减少至 30.0957%, 持股比例累计减少 1.7099%。
- 3、2019 年 7 月 11 日,公司实施了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事 项,该事项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韩裕玉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变,但持股比例由 30.0957%增加至 30.0965%, 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0.0008%。
  - 4、2019年9月3日,因信息披露义务人韩裕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

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 473,100 股公司股份, 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由 50,654,100 股减少至 50,181,000 股, 持股比例由 30.0965%减少至 29.8154%, 持股比例累计减少 0.2811%。

即,2018年1月25日至2019年9月3日期间,信息披露义务人韩裕玉因被动稀释及主动减持公司股份原因,导致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34.8154%减少至29.8154%,持股比例累计减少5.0000%。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刊登的《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书》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1、韩裕玉女士签署的《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书》。 特此公告。

>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四日